

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須知

- 一、註冊繳費單由總務處出納組統一製發，委請導師分發，若有遺失務必到總務處出納組申請補發，勿用一般劃撥單自行填寫而造成困擾。第一聯學生繳費收據【學生自行保存】，第二聯繳款後繳交導師（導師再轉交出納組），學校不另發收據，故註冊收據要妥為保管。
- 二、同學拿到繳費單後，核對繳費單，如金額不符，請送回總務處更改。
- 三、本註冊收費金額，依據臺南市政府 108 年 08 月 01 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 1080890141 號及教育部 108 年 7 月 2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79790A 函辦理。
- 四、繳費管道如下：**【繳費期限：國中 03 月 22 日止、高中 03 月 18 日止】**
- 1.統一(7-11)、郵局、全家、OK 及萊爾富等超商：現金繳納(手續費 6 元)
郵局超過 2 萬(手續費 15 元)
 - 2.臺灣銀行臨櫃：現金繳納，繳交註冊費手續費 0 元，如繳其他費用(例：校外教學)手續費 10 元。
 - 3.ATM 轉帳：如使用臺銀 ATM，臺銀卡手續費 0 元，他行卡 17 元，其他行庫 ATM 手續費 17 元。
 - 4.網路 ATM 轉帳繳款：臺銀卡手續費 0 元，他行卡手續費 6 元。
- 自行列印收據**
- 5.信用卡線上繳費：免手續費(包含網路信用卡及語音信用卡)
 - (1) 網路信用卡：**自行列印收據**。
 - (2) 語音信用卡。
- 五、高中部學生就學貸款，請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申請手續須知。
- 六、高中部學生若符合教育部齊一學費補助資格者免學費。
- 七、高中部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明細如下：

高中部

[illegible]

國中部

單位別	項目	國一	國二	國三	辦理單位
代收代辦費	教科書 書籍費	851	780	653	設備組
	午餐費	795/月	795/月	795/月	午餐執秘
	家長會費	100	100	100	祕書室
	學生團體保 險費	175	175	175	衛生組
	課後輔導費	1600	1600	980	教務處
	備註	交通車依實際人數收費			